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南區

承辦人：唐可殷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423

傳真：02-27589839

電子信箱：ge3877@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終字第11330588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簡介1份 (31583106_1133058897_1_ATTACHMENT1. 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之「藝遊南海—手製繪本創意課程」教師工作坊活動，請惠予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登記，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3年5月1日藝視字第1130001224號函辦理。

二、旨揭活動內容及報名概要如下：

(一)時間：113年5月14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地點：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第3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

(三)課程概要：透過繪本的解構、故事的創作與繪本分鏡繪製，帶領參與者創作屬於自己的手製繪本。

(四)報名資訊：即日至<https://forms.gle>

/s5NrqzadoMq7W6Ji9報名，名額30位，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錄取名單將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

天母國中 1130503



QHAA11360037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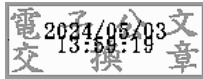
知。

三、全程參與本案之教師將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另該場館備有飲水機，活動當日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餐具。

四、檢附課程簡介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

